

4.5 服务承诺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承诺函

致：禹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和河南大河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自愿参与贵方招标编号：YZCG-DLG2024003、项目名称：禹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禹州市茱庄镇杜沟石英岩矿出让前期工作项目（不见面开标）、标包：A标包的投标，对本次投标活动服务内容郑重承诺：

- 1、投标人诚信承诺：保证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及项目部成员均为本公司人员，保证此次投标活动不存在挂靠和被挂靠现象；
- 2、保证不中途更换项目负责人和项目部成员；
- 3、承诺能够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周期内（自合同生效之日起120日历天内）完成所投标包任务；
- 4、承诺向采购人提供的各项服务（含后续工作服务），并保证采购人获得优先服务的权利，积极主动与采购人配合；
- 5、在我单位服务工作过程中，我们将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尊重并贯彻需方的意见，维护采购方的利益，严把质量关，把向采购方提供满足国家、行业 and 主管部门相关标准优质服务（含后续工作服务）作为我们工作目标。招标文件中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废标条件、专项承诺和投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等实质性内容完全响应。
- 6、如果我方中标，我们保证保质保量完成工程。招标文件中如有漏列服务相关要求以及协调事项，这些漏项是为实现本项目的功能、安全、服务等所必需的，均属于本招标范围，所涉及的使用设备或服务，均由本公司提供，其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在项目服务过程中与各方密切配合，及时提供完善的服务方案。随时随地提供7*24小时全过程、全方位的勘查技术服务，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电子章）：河南省第一地质调查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月25日

